

## (2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必须提供，加盖供应商公章）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中国共产党贺州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的 贺州市老年大学物业采购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贺州市老年大学物业采购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贺州市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6102.6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575.4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公章） 贺州市城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 2026年4月8日



说明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。
2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、微型企业应当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。

**附件 2：监狱企业证明文件**

按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库[2014]68号)认定为监狱企业的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**我司不属于监狱企业。**

说明：成交供应商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。

附件 3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格式）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\_\_\_\_\_ /（采购人名称）\_\_\_\_\_的\_\_\_\_\_ /（项目名称）\_\_\_\_\_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**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**

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 / \_\_\_\_年 / \_\_\_\_月 / \_\_\_\_日

说明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成交供应商的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。